

华南师范大学计算机学院文件

计机〔2016〕3号

关于葛红等同志任职的通知

各系、室：

经学院党政联席会议研究，决定：

葛红同志任院长助理，协助院长开展教学管理工作；

肖菁同志任院长助理，协助院长开展学科建设和外事工作；

陈剑飞同志任院长助理，协助院长开展行政管理工作。

计算机学院

二〇一六年三月一日

计算机学院办公室

2016年3月1日印发

责任校对：陈剑飞 陈国球

